

青年會書院 學生個人保險通告

敬啟者：本校已向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購買學生人身意外保險，是項保險的特點是包括醫療費用的賠償，有關保障項目及保障額，請參考下表。有關上述保險辦理申請賠償的手續如下：

1. 學生必須向校務處索取「人身意外索償申請表格」
2. 填妥之表格必須連同下列文件於意外發生日起兩星期內先行交回校務處，學校才會接受辦理：
 - 學生證副本兩張或學生手冊(學生資料頁)副本兩張
 - 醫療收據正本，收據上必須註明意外傷患性質

此致
各家長

青年會書院校長



劉國良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

學 校 保 障 保 險 保 障 簡 介

學生人身意外保險

學生人身意外保險 (Group Student Personal Accident) 是保障被保人因下列情況發生的意外而引致其死亡或身體受傷。

保障項目	保障額 (港幣) (每次意外)
1. 死亡	250,000.00 元
2. 永久完全殘損 (例如喪失四肢、失聰、失明等)	250,000.00 元
3. 醫療費用 (包括最高港幣 1,500 元之跌打及針灸醫療費用)	7,500.00 元
4. 二級或三級程度燒傷	100,000.00 元

保障由下列 6 種情況在香港境內發生引致的意外：

1. 在校內及學校開放時間
2. 由學校所舉辦或安排之學校或教育活動
3. 乘搭學校所運作或安排的汽車途中
4. 由學校提供或安排的食物或飲品而導致食物中毒
5. 不明氣體(發生在第 1 及/或第 2 項情況下)
6. 前往學校上課或參加學校舉辦或安排之學校或教育活動途中

附加保障：1. 由學校或活動地點直接回家途中